

唐宋八大家名篇赏析与译注

王安石 卷

主编 王彬

副主编 崔国政



经济日报出版社



90163810

王

安

石

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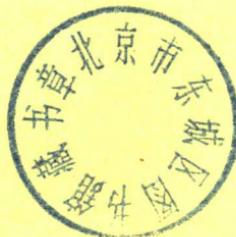
I264
1024

唐宋八大家名篇赏析与译注

徐冲注释

徐冲
瞿承楷评译

评译



I264
1024

③
W

经济日报出版社

RBH61/0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唐宋八大家名篇赏析与译注：王安石卷/徐冲注释；徐冲，瞿承楷评译. —北京：经济日报出版社，1996.12

ISBN 7-80127-244-7

I. 唐… II. ①徐… ②徐… ③瞿… III. ①古典散文
-中国-唐代-选集②古典散文-中国-两宋时代-选集③王安石-古
典散文-选集 IV. I26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23557 号

唐宋八大家名篇赏析与译注——王安石

注 释：	徐 冲
评 译：	徐 冲 瞿承楷
责任编辑：	王 含
责任校对：	仇 炳
出版发行：	经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王府井大街 277 号 (邮编 100746)
总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永清县第一胶印厂
规 格：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6 印张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1997 年 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27-244-7/I·3
印 数：	1—8000 册
定 价：	9.5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出版说明

中国古代的散文，如果从大的角度分解，只有古文和骈文两种。

所谓古文是指先秦两汉以及对其模仿的文章。所谓骈文便是骈体文，自魏晋至唐代流行于文坛，乃至影响公事文件。因为流行于时，故称今文。古文便是相对于今文的对应名称。作为骈文，在古文家看来，有两个弊病。一个是过于注重形式，注重声律与对仗，不能自由地抒发思想；再一个是脱离了道统。故而要以古文来校正。

在中国的历史上，有两次古文运动，一次是唐，一次是宋。唐的古文运动是校正骈文；宋的新古文运动是校正骈文的余波，从而使古文成为中国文坛的主流，直至封建社会解体。

无论是唐还是宋的古文运动都有一个共同的宗旨，或者说是特色也未尝不可。一是推崇先秦两汉的文章，提倡一种自然流畅的散体文字。再是强调道统，文以载道。这对于骈文而言，或许是一个进步，但提倡先秦两汉的文风和道统，无论在语言还是思想上都必然落后于时代的进展，故而到了“五四”，便自然消解了。当然，这是后话。从历史的角度看，唐与宋的古文运动还是取得了很大成绩，成为先秦两汉以后的又一个散文高峰，当时的许多作品至今仍为有志于文的人们视若拱璧。

作为这两次古文运动的代表人物，在唐有韩愈，柳宗元。在

宋有欧阳修、王安石、苏洵、曾巩、苏轼与苏辙。后人简称为“唐宋八大家”。这称号始见于明中叶茅坤所编的《唐宋八大家文钞》。而究其渊源则更早一些。明初的朱右曾便编过一本《八先生文集》，把韩、柳、欧、王、曾、三苏的文章汇集在内。自此，以唐宋八大家合集的读本，便盛行海内，绵延不绝而为人们所乐道。

基于此，我们选编了这套《唐宋八大家名篇赏析与译注》。目的只有一个，依然是为有志于文者提供一点可资借鉴的读本，但愿大家喜欢。

王 彬
1997年1月1日

王安石小传

徐 冲

王安石，字介甫，号半山，抚州临川（今江西省）人。北宋政治家、文学家。封荆国公，世称王荆公。谥文，又称王文公。

宋真宗赵恒天禧五年（公元1021年），王安石出生在一个小官吏家庭里。父亲王益，在南北各地做过几任州县官吏。王安石早年随父转徙于新淦、庐陵、新繁、扬州、韶州、开封等地，眼界广开，却恃才傲物，吟风弄月，不大关心国家大事。

景祐四年（1037年），王安石随父定居江宁（今南京）府。17岁的他突然有所醒悟，“男儿少壮不树立，挟此穷老将安归？”（《忆昨诗示诸外弟》）于是潜心读书钻研学问，“自诸子百家之书，及《难经》、《素问》、《本草》、诸小说，无所不读。”（《答曾子固书》）而且决不因循先儒传注，力求独立思考、透彻理解，“网罗六艺遗文，断以己意；兼祧百家之陈述，作新斯人。”（苏轼：《王安石赠太傅》）同时，注重实地考察，尤其对富有生产经验的“农夫女工”，更是“无所不问”。因此王安石不但对历代典籍研究甚深，而且广泛接触社会底层，了解人民的困苦，产生了“心哀此黔首”（《感事》）的感情，所以他对于社会现实的认识，远超过同时代官绅士人。

庆历二年（1042年），王安石登杨寘榜进士第，放派扬州，

作“签书淮南第度判官厅公事”。庆历七年（1047年），改任鄞县知县。三年后又作了一任舒州通判，之后升任开封群牧司判官。因王安石十几次上书请求外放地方官，嘉祐二年（1057年），做了常州知州，一年后，又做了饶州江南东路提点刑狱。王安石所到之处，无不进行一番兴利除弊的改革，力主开掘运河，改革榷茶法，官民两利。嘉祐三年（1058年），王安石奉诏回京，任三司度支判官。在此任上，王安石根据自己多年地方官对各地政治、经济状况的考察经验，拟就了长达万言的《上仁宗皇帝言事书》，陈述了北宋中叶社会政治、科举吏治等多方面存在的问题及产生问题的原因，提了颇有见地的看法。然而他的《言事书》却没有引起朝廷的重视，政治上毫无反应。

嘉祐八年（1063年），仁宗帝死，宋英宗继位，时值王安石母丧，于是他辞官归江宁守丧、讲学。不久英宗死，宋神宗赵顼继位。熙宁元年（1068年），王安石被召回开封，做翰林学士，次年二月，做了参知政事（副宰相），第二年正式拜相。位高权重的王安石，开始实施变法，先设新法机构“制置三司条例司”，专门负责制定政府财政和经济立法。熙宁二年（1069年）七月，颁布“均输法”，以达“去重敛、宽农民”、“庶几国用可足，民财不匮”（《宋史·食货志下八·均输》）之目的。秋，制定“青苗法”，抑制豪强贵绅高利贷盘剥。冬，又推出“农田水利法”，疏浚河道，大兴水利；并考虑将“差役法”改为“募役法”，取消官绅豪强的免役特权。熙宁五年（1072年）三月，公布实施“市易法”，政府直接管理市场，豪商富贾难以囤积居奇、随意操纵物价。八月，颁布“方田均税法”，清查豪绅大地主隐产漏税情况，迫使他们按实际土地数目交纳课税。同时，一改对西夏、契丹、辽等的妥协、屈辱态度，制定“保甲法”、“将兵法”，增强朝廷军事对抗力量，以图“恢复汉唐旧境”，实现

北宋王朝再次统一中国的大业。

然而，王安石的种种变法，为保守的旧势力所不容，群起攻之。熙宁七年（1074年），王安石终被罢相，贬为江宁知府。虽然次年二月被重拜为相，但皇帝对变法的态度已趋冷淡，“上意颇厌之，事多不从。”（《杂说》）王安石难展报负，于是多次上表辞职。熙宁九年（1076年），王安石二次罢相，退归江宁。他读书，作诗文，谈佛理，编撰文字训诂书籍《字说》，并抽闲骑驴游憩于山林泽畔。然而实际上他始终关心着变法，精神郁闷。元丰七年（1084年）春，王安石得了一场重病，当他得知守旧派人物司马光拜相，新法一一罢废的消息后，更是忧愤难禁，元祐元年（1086年）四月初六，王安石病逝，终年66岁。

作为政治家，王安石以变法著称于世。作为文学家，他又 是“唐宋八大家”之一，以杰出的成就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地位。他一生主张“文章合用世”（《送董传》），“务为有补于世”（《上人书》），创作了大量散文。其中论说文成就尤为突出，《上仁宗皇帝言事书》结构恢宏、文思慎密、剖析精微，被梁启超誉为“秦汉以后第一大文”（《王荆公》第二十一章）。针砭时弊的杂文《兴贤》、《知人》、《原过》；人物论和史评《读〈孟尝君传〉》、《子贡》、《伯夷》；书序《周礼义序》、《诗义序》，以及驳论《答司马谏议书》、《答吕吉甫书》等，都称得上是笔墨酣畅、文脉明晰、逻辑绵密、胜意迭出的理论散文上品。

王安石具有深厚的文学功底，记叙散文重在托物明志、借端说理，内蕴凝重、极富哲理意味，并且文采纷呈，颇具艺术魅力。人物传记《伤仲永》、《先大夫述》等，以及游记《游褒禅山记》都堪为“深情高致、穷工极妙”（《御选唐宋文醇》卷五十八李光地语）的传世佳作。

王安石也写有不少抒情名篇，祭文占较大比重，诸如《给

事中赠尚书工部侍郎孔公墓志铭》、《祭束向元道文》、《祭欧阳文忠公文》等都是辞清韵幽、情切意厚的动人篇章。

王安石的散文博采众家之长，有所创造，形成刚劲峭拔、坦朴自然的独特风格。朱自清称他的散文“以精悍胜人”（《经典常谈·文第十三》）。吴德旋更赞之曰：“古来博洽而不为积书所累者，莫如介甫。”（《初月楼古文绪论》）言不为过。

王安石也是一位杰出诗人，一生作诗 1500 余首，政治诗居多。《感事》、《河北民》、《收盐》、《兼并》以及《众人》、《赐也》、《孤桐》等诗，表现社会现实的感受与思索，展示推行变法的决心和济世匡民的抱负，真挚涵茹，理殊趣合，自成一体。尤其是抒发爱国感情的诗篇“极有笔力当别用一具眼观之。”（李东阳：《怀麓堂诗话》）其中《入塞》、《阴山画虎图》、《送赵学士陕西提刑》、《明妃曲》等诗，物象描绘与阐发精论结合，历来被认为是脍炙人口的佳作。王安石晚年还写有《示宝觉三首》、《拟寒山拾得二十首》等变法难以推行、寓托佛陀理念、以解胸中块垒的诗篇，以及《南浦》、《染云》、《泊船瓜州》等大量田园山水诗。诗作情致清婉、词精句丽，广含悠然不尽之意，令人神驰遐想。诚如叶梦得语：“王荆公晚年诗律尤精严，造语用字，间不容发。然意与言会，言随意遣，浑然天成，殆不见有牵率排比处。”（《石林诗话》）王安石诗作一扫西昆遗风，开启“江西诗派”之先河，对开创宋诗新局面，有重要影响。

王安石所著《字说》、《钟山日录》等多已散佚。其诗文传本为明代嘉靖刻本《临川先生文集》和南宋龙舒刻本《王文公文集》100 卷残本。新中国成立后，中华书局于 1959 年和 1961 年两次整理，先后出版了《临川先生文集》和较完整的《王文公集》。

目 录

王安石小传	徐 冲	(1)
上仁宗皇帝言事书		(1)
本朝百年无事劄子		(55)
上时政疏		(66)
乞制置三司条例		(73)
上五事札子		(80)
上杜学士言开河书		(88)
与马运判书		(93)
知人		(97)
风俗		(100)
材论		(107)
太古		(115)
性说		(118)
上人书		(124)
兴贤		(129)
老子		(133)
度支副使厅壁题名记		(137)
答曾子固书		(142)
与王子醇书 (其三)		(146)

答曾立公书	(151)
同学一首别子固	(156)
读孟尝君传	(159)
答司马谏议书	(162)
伤仲永	(167)
游褒禅山记	(170)
祭欧阳文忠公文	(176)
泰州海陵县主簿许君墓志铭	(181)

上仁宗皇帝言事书

〔原文〕

臣愚不肖^①，蒙恩备使一路^②，今又蒙恩召还阙廷^③，有所任属，而当以使事归报陛下^④。不自知其无以称职，而敢缘^⑤使事之所及，冒言天下之事，伏维^⑥陛下详思而择其中，幸甚！

臣窃^⑦观陛下有恭俭之德，有聪明睿智^⑧之才；夙兴夜寐^⑨，无一日之懈；声色狗马、观游玩好之事，无纤介之蔽^⑩；而仁民爱物之意，孚^⑪于天下；而又公选天下之所愿以为辅相^⑫者，属之以事，而不贰于谗邪倾巧之臣^⑬。此虽二帝三王^⑭之用心，不过如此而已，宜其家给人足^⑮，天下大治。而效不至于此，顾内则不能无以社稷为忧，外则不能无惧于夷狄，天下之财力日以困穷，而风俗日以衰坏^⑯，四方有志之士，譖讟然常恐天下之久不安^⑰。此其故何也？患在不知法度故也。

今朝廷法严令具，无所不有，而臣以谓^⑱无法度者，何哉？方今之法度，多不合乎先王之政故也。孟子曰：“有仁心、仁闻，而泽不加于百姓者，为政不法于先王之

道故也^⑯。”以孟子之说，观方今之失，正在于此而已。

夫以今之世，去先王之世远，所遭之变，所遇之势不一，而欲一一修先王之政，虽甚愚者，犹知其难也。然臣以谓今之失，患在不法先王之政者，以谓当法其意^⑰而已。夫二帝三王，相去盖千有余载，一治一乱，其盛衰之时具矣。其所遭之变，所遇之势，亦各不同，其施设之方亦皆殊，而其为天下国家之意，本末先后，未尝不同也。臣故曰：当法其意而已。法其意，则吾所改易更革，不至乎倾骇^⑱天下之耳目，嚣天下之口，而固已合乎先王之政矣^⑲。

虽然，以方今之势揆^⑳之，陛下虽欲改易更革天下之事，合于先王之意，其势必不能也。陛下有恭俭之德，有聪明睿智之才，有仁民爱物之意，诚加之意^㉑，则何为而不成，何欲而不得？然而，臣顾^㉒以谓陛下虽欲改易更革天下之事，合于先王之意，其势必不能者，何也？以方今天下之人才不足故也。

臣尝试窃观天下在位之人，未有乏^㉓于此时者也。夫人才乏于上，则有沉废伏匿^㉔在下而不为当时所知者矣。臣又求之于闾巷草野^㉕之间，而亦未见其多焉。岂非陶冶^㉖而成之者非其道而然乎？臣以谓方今在位之人才不足者，以臣使事之所及则可知矣。今以一路数千里之间，能推行朝廷之法令，知其所缓急，而一切能使民以修其职事^㉗者甚少，而不才、苟简^㉘、贪鄙之人，至不可胜数。其能讲先王之意以合当时之变者，盖合郡之间

往往而绝也^②。朝廷每一令下，其意虽善，在位者犹不能推行，使膏泽^③加于民。而吏辄缘之为奸^④，以扰百姓。臣故曰：在位之人才不足，而草野闾巷之间亦未见其多也。夫人才不足，则陛下虽欲改易更革天下之事，以合先王之意，大臣虽有能当陛下之意而欲领此者，九州之大，四海之远，孰能称陛下之旨，以一一推行此，而人人蒙其施者乎？臣故曰：其势必未能也。孟子曰：“徒法不能以自行^⑤”，非此之谓乎？然则方今之急，在于人才而已。诚能使天下之才众多，然后在位之才可以择其人而取足焉。在位者得其才矣，然后稍视时势之可否，而因人情之患苦，变更天下之弊法，以趋^⑥先王之意，甚易也。今之天下，亦先王之天下。先王之时，人才尝众矣，何至于今而独不足乎？故曰：陶冶而成之者非其道故也。

商之时，天下尝大乱矣。在位贪毒祸败^⑦，皆非其人。及文王之起，而天下之才尝少矣。当是时，文王能陶冶天下之士，而使之皆有士君子之才，然后随其才之所有而官使之。《诗》曰：“恺悌君子，遐不作人？”^⑧此之谓也。及其成也，微贱免置之人^⑨，犹莫不好德，《免置》之诗是也，又况于在位之人乎？夫文王惟能如此，故以征则服，以守则治。《诗》曰：“奉璋峨峨，髦士攸宜。”又曰：“周王于迈，六师及之^⑩。”言文王所用，文武各得其才，而无废事^⑪也。及至夷、厉之乱^⑫，天下之才又尝少矣。至宣王^⑬之起，所与图天下之事者，仲山甫^⑭而

已。故诗人叹之曰：“德輶如毛，维仲山甫举之，爱莫助之。”^⑯盖悯人才之少，而山甫之无助也。宣王能用仲山甫，推其类以新美^⑰天下之士，而后人才复众。于是内修政事，外讨不庭^⑱，而复有文、武之境土。故诗人美之曰：“薄言采芑，于彼新田，于此菑亩。”^⑲言宣王能新美天下之士，使之有可用之才，如农夫新美其田，而使之有可采之芑也。由此观之，人之才，未尝不自人主陶冶而成之者也。

所谓陶冶而成之者，何也？亦教之、养之、取之、任之^⑳有其道而已。

所谓教之道，何也？古者天子诸侯，自国至于乡、党皆有学^㉑，博置教导之官而严其选。朝廷礼乐刑政之事，皆在于学。士所观而习者，皆先王之法言德行治天下之意^㉒，其材亦可以为天下国家之用。苟不可以为天下国家之用，则不教也。苟可以为天下国家之用者，则无不在于学。此教之道也。

所谓养之道，何也？饶之以财^㉓，约之以礼，裁之以法也。何谓饶之以财？人之情，不足于财，则贪鄙苟得，无所不至。先王知其如此，故其制禄，自庶人之在官者，其禄已足以代其耕矣^㉔。由此等而上之，每有加焉，使其足以养廉耻而离于贪鄙之行。犹以为未也，又推其禄以及其子孙，谓之世禄^㉕。使其生也，既于父子兄弟妻子之养，婚姻朋友之接^㉖，皆无憾矣；其死也，又于子孙无不足之忧焉。何谓约之以礼？人情足于财而无

礼以节之，则又放僻邪侈^⑯，无所不至。先王知其如此，故为之制度。婚丧、祭养、宴享之事，服食、器用之物，皆以命数^⑰为之节，而齐之以律度量衡之法^⑱。其命可以为之，而财不足以具，则弗具也；其财可以具，而命不得为之者，不使有铢两^⑲分寸之加焉。何谓裁之以法？先王于天下之士，教之以道艺^⑳矣，不帅教^㉑，则待之以屏弃远方终身不齿之法^㉒；约之以礼矣，不循礼，则待之以流、杀之法。《王制》曰：“变衣服者，其君流^㉓。”《酒诰》曰：“厥或诰曰：‘群饮，汝勿佚。尽执拘以归于周，予其杀^㉔！’”夫群饮、变衣服，小罪也；流、杀，大刑也。加小罪以大刑，先王所以忍而不疑者，以为不如是，不足以一天下之俗而成吾治。夫约之以礼，裁之以法，天下所以服从无抵冒^㉕者，又非独其禁严而治察^㉖之所能致也；盖亦以吾至诚恳恻^㉗之心，力行而为之倡。凡在左右通贵之人，皆顺上之欲而服行之，有一不帅者，法之加必自此始。夫上以至诚行之，而贵者知避上之所恶矣，则天下之不罚而止者众矣。故曰：此养之之道也。

所谓取之之道者，何也？先王之取人也，必于乡党，必于庠序，使众人推其所谓贤能，书之以告于上而察之^㉘。诚贤能也，然后随其德之大小、才之高下而官使之。所谓察之者，非专用耳目之聪明而听私于一人之口也。欲审知其德，问以行；欲审知其才，问以言。得其言行，则试之以事。所谓察之者，试之以事是也。虽尧之用舜^㉙亦不过如此而已，又况其下乎？若夫九州之大，

四海之远，万官亿丑之贱^①，所须士大夫之才则众矣。有天下者，又不可以一一自察之也，又不可以偏属于一人，而使之于一日二日之间考试其行能而进退之也^②。盖吾已能察其才行之大者，以为大官矣，因使之取其类以持久试之，而考其能者以告于上，而后以爵命、禄秩^③予之而已。此取之之道也。

所谓任之之道者，何也？人之才德，高下厚薄不同，其所任，有宜有不宜。先王知其如此，故知农者以为后稷^④，知工者以为共工^⑤。其德厚而才高者以为之长，德薄而才下者以为之佐属。又以久于其职，则上狃习^⑥而知其事，下服驯而安其教；贤者则其功可以至于成，不肖者则其罪可以至于著^⑦；故久其任而待之以考绩之法。夫如此，故智能才力之士，则得尽其智以赴功^⑧，而不患其事之不终、其功之不就也。偷惰苟且之人，虽欲取容于一时，而顾戮辱^⑨在其后，安敢不勉乎？若夫无能之人，固知辞避而去矣。居职任事之日久，不胜任之罪，不可以幸而免故也。彼且不敢冒而知辞避矣，尚何有比周、谗谄、争进之人乎^⑩？取之既已详，使之既已当，处^⑪之既已久，至其任之也又专焉，而不一一以法束缚之，而使之得行其意。尧、舜之所以理百官而熙众工^⑫者，以此而已。《书》曰：“三载考绩，三考，黜陟幽明^⑬。”此之谓也。然尧、舜之时，其所黜者则闻之矣，盖四凶^⑭是也；其所陟者，则皋陶、稷、契^⑮。皆终身一官而不徙^⑯。盖其所谓陟者，特加之爵命、禄赐而已耳。